

附件 2

腾退房源项目温馨提示

各认租家庭：

为方便您选择房源，现就配租项目相关情况进行说明。本批次配租项目均为腾退再次配租房源，现就腾退再次配租房源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本批次配租项目均属早期建成房源，且属于腾退再次配租房源，存在不同程度的使用、维修情况。

（二）本批次配租房源均未配置家具家电，具体以现场交付为准。如原配置家具家电无法正常使用或缺失，需由承租家庭自行维修、更换或购置。

二、学区教育情况

本批次配租房源的学区划分及学位问题，请咨询坪山区教育局。认租家庭在选房签约时需签订《项目情况告知书》，具体招生政策以坪山区教育局当年发布的公告为准。本批次配租房源所属学区内公办学校和公办幼儿园学位紧张，不能确保本项目承租人子女就读，如申请学位根据积分排位情况未被录取，须服从坪山区关于学区划分及招生政策有关安排，同意并接受学位调剂。

部分腾退再次配租房源可能存在学位锁定情况，在发布认租资格核查结果公示时坪山区住房保障中心将一并发布房源明细表，供认租家庭查询了解房屋学位锁定情况。

三、停车位情况

本次供应项目停车位较为紧张，无法保证所有车辆均能停放到本项目，后续随着承租人的入住，停车位将更加紧张，承租人的停车应服从停车场管理单位的管理，遵守管理单位相关规定；停车费按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执行。

四、其他事项

（一）公共租赁住房原则上不允许住户自行装修。严禁住户以下行为：改变建筑结构形式和功能布局、改变或影响建筑外立面、改接燃气管道或强电线路、拆除室内隔墙或入户门、原墙地砖、外窗及加装入户防盗门等。

（二）住户初次使用管道燃气时，须向燃气公司申请开通后方可使用。本项目禁止使用瓶装燃气。

以上事项，请您认真阅读，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谨慎选择，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理解和支持！